

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

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

浦科经委规〔2025〕1号

关于废止《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
专项发展资金支持数据要素市场发展
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管理局（管委会），各直属企业，
各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：

因机构改革相关职能调整，经研究决定，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废止《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专项发展资金支持数据要素市场发展实施细则》（浦科经委规〔2023〕4号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

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

2025年2月10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办公室

2025-02-10 印发

（共印3份）